

西南财经大学数学荣誉课程和荣誉学士学位工作方案（试行）

（2016年9月制定，2019年3月第3次修订）

第一条 为鼓励优秀本科生修读更具挑战性的课程，激发学生学习潜能，引导学生追求卓越，特制定本方案。

第二条 数学荣誉学士学位面向全校非理学学士学位本科生设立，以一批高质量数学荣誉课程为支撑。学生修满一定数量的数学荣誉课程并满足学校规定的其他条件，学校授予数学荣誉学士学位。

第三条 数学荣誉课程内容应吸收最新科研和实践成果，注重前沿性和创新性，加大内容难度和理论深度，深彻转变教学范式。

第四条 数学荣誉课程是指难度高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数学课程，包括学校在通识教育基础课中开设的难度高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部分数学课程（I类课程）和学校专门开设的数学荣誉课程（II类课程）两类。

第五条 I类数学荣誉课程中同类型课程可作为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的数学必修课程，也可作为自由选修课；不允许同时选修本专业培养方案所要求的数学必修课和I类数学荣誉课程中同类型课程。II类数学荣誉课程作为自由选修课。

不合格的数学荣誉课程不纳入重修范围，不影响转专业、保研及评奖评优，学生须补修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要求的数学必修课程。学生毕业前应完成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数学课程。

第六条 修读 4 门以上 I 类数学荣誉课程或修读 2 门以上 II 类数学荣誉课程，且每一门课程考试成绩均达 80 分以上的，学校颁发数学荣誉课程证书（证书中载明所修全部课程），所在学院按校级一等奖（荣誉称号）作为评奖评优推免加分项目（该项仅针对以上其中一种情况进行单次奖励，不累计）。

I 类数学荣誉课程由学生所在学院认定，II 类数学荣誉课程由经济数学学院认定。

对取得数学荣誉课程证书的学生，优先推荐参加学校、学院层面的境外交流项目的选拔，优先推荐参加学校、学院层面的境内外实习。

第七条 取得本专业学士学位的学生，满足如下条件者，学校颁发数学荣誉学士学位证书：

1. 修读 4 门以上 II 类数学荣誉课程，且每门数学荣誉课程的学分绩点达 3.0（80 分）以上。
2.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已修学的必修课程无补考或重修记录，学分绩点在 3.0 以上且主修专业的课程平均学分绩点在本专业排名前 30%。成绩排名计算范围：本专业培养方案中的通识教育基础课程、大学科基础课程、专业必修课程、专业方向课程。

非涉外专业大学英语四级成绩在 530 分以上或六级成绩 425 分以上；涉外专业大学英语六级成绩在 530 分以上；或所有专业雅思、托福、GMAT 成绩达到满分的 70% 以上水平。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在校期间品学兼优，无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无违法违纪受纪律处分记录。

4.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专业能力。

第八条 本方案中的“以上”包含本数在内。

第九条 本方案适用对象为 2016 级及之后全校全日制本科学生。

第十条 本方案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试行，本方案试行前已修读且成绩达到 80 分（绩点为 3.0）以上的 I 类和 II 类荣誉课程，按本方案的规定执行。本方案由教务处负责解释。

附：

1. 难度高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要求的部分 I 类数学荣誉课程：数学分析 I（数学分析（理） I）、数学分析 II（数学分析（理） II）、数学分析（理） III、高等代数（II）和概率论（理）。

2. II 类数学荣誉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先修课程
1	优化理论	4	建议必修：数学分析（高等数学）、高等代数、概率论
2	随机过程	4	建议必修：数学分析（高等数学）、概率论
3	偏微分方程	4	建议必修：数学分析（高等数学）、高等代数； 建议选修：常微分方程
4	实变函数	4	建议必修：数学分析（高等数学）、高等代数
5	数值分析	4	建议必修：数学分析（高等数学）、高等代数； 建议选修：常微分方程
6	金融随机分析 II	4	建议必修：数学分析（高等数学）、高等代数、概率论 建议必修：实变函数